

武汉维特科思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2月5日，电话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2月15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 易新胜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易新胜

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武汉维特科思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

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对公司原章程进行修改，修改主要内容：一是股票发行完毕后对注册资本进行相应修改；二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进一步明确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总经理重大事项相关审批权限；三是对相关章节条款逻辑层次进行调整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郭晟先生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 5 名，现董事长易新胜先生提名股东、总经理陈思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董事会提名员工周文勇、田晓苏、阮荷燕、舒慧、张君、陈强、张利洛、林寻、陈莹、王丽、金李一男、王兰、陈倪君、张秋凤 1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17 年 3 月 4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武汉维特科思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维特科思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